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扎实推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提高投资者回报，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披露了《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下称“行动方案”）。2025 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多措并举、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及进展。2026 年，公司将持续贯彻落实贵州省“富矿精开”战略部署，以“智能化、绿色化、一体化”为发展方向，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为重点，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聚焦主责主业，统筹发展和安全，促进煤炭、煤电、新能源融合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行动方案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提质增效，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和“十五五”谋划之年，公司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践行贵州省“富矿精开”战略，聚焦煤电主业，加快煤电一体化、煤电与新能源融合发展，聚力提质增效，提升经营质量，有效应对市场下行，公司呈现出稳中有进、稳中有升的良好态势，一体化发展新局面已然形成。

一是夯实“煤”基础。立足公司深厚的煤炭产业基础和丰富的资源禀赋，着力做好“富矿精开”，加快煤矿在建项目和接续采区建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马依西一井二采区（120 万吨/年）项目累计完成设计工程量的 67.31%，首黔公司杨山煤矿 100 万吨/年露天开采项目采剥拉运土石方累计 481 万立方，建成投运 2 座选煤厂、新增洗选加工能力 420 万吨/年，建成火铺矿 100 万吨/年中煤高质化项目，首黔公司杨山煤矿选煤厂（120 万吨/年）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建设。

二是做优“电”板块。深入实施先进煤电“补链”、煤电与新能源融合发展战略，加强在运煤发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和深度调峰，打造智慧电厂标杆，加快发电项目建设，推动煤电和新能源优化组合，实现多能互补，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经济效益和抗风险能力。2025 年 1 月 21 日盘江普定 2×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项目全面建成投产，累计建成投运超超临界燃煤发电装机 264 万千瓦；贵州能源普定电厂项目（2×66 万千瓦高效二次再热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实现开工建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行动方案披露日公司新增新能源发电并网容量 190 万千瓦，累计实现并网容量 320 万千瓦。

三是优化生产布局、提质增效，提升经营质量。深入践行“大思路、大格局、大采面”理念，精心谋划采掘接续、一次成巷、瓦斯抽采精细化等重点工作，优化产品结构，强化预算管理，持续抓好生产组织和经营管控，促进提质增效、提升经营质量，提高公司综合经济效益和抗风险能力。2025 年，公司商品煤产量 1,008.79 万吨、同比增长 6.78%，其中精煤产量同比增加 112.07 万吨、同比增长 32.46%，商品煤销量 1,010.71 万吨、同比增长 6.99%；上网电量 111.0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2.56%，其中火电上网电量 92.1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5.23%，新能源发电上网电量 18.8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0.58%。实现营业收入 97.62 亿元、同比增长 9.68%，利润总额 4.24 亿元、同比增长 114.37%。

2026年，公司将持续贯彻落实贵州省“富矿精开”战略，聚焦煤电主业，以“智能化、绿色化、一体化”为发展方向，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超前主动、求实创新精神，推动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不断增强公司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煤炭、煤电、新能源融合发展，以“十五五”良好开局谱写公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一是做足“煤”文章。坚持“富矿精开”，坚定把煤炭工业作为战略性支柱产业来打造。立足“存量”稳产高产，做到主采煤层、效益煤层不断档，保障采掘接续良性循环。立足“增量”扩能增储，加快推进接续采区和马依西一井二采区、杨山煤矿露天开采等煤矿项目建设，谋划推进马依东一井露天开采项目手续办理，巩固优质煤炭产能，更好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效益。二是优化“电”格局。扩大电力产业，提升电力产业发展质效。加强煤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和深度调峰，紧跟市场节奏，灵活调控生产负荷，提升投入产出比。充分发挥煤电一体化产业协同优势，有序储备和开发优质新能源发电项目，加快贵州能源普定电厂燃煤发电项目、盘州市和安顺市新型综合能源基地等在建电力项目建设，确保按期投产和全容量并网，推动煤电新能源优化组合，实现多能互补。

二、深化改革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以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为契机，把改革创新作为赋能企业发展的强大引擎，持续深化科技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是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内设机构改革，优化整合本部职能部室，推动实现全员安全生产差异化绩效考核，业务管理更加专业化、资源调配更加高效。二是围绕“安全高效、绿色智能”发展目标，大力实施科技创新，加大科技人才支撑和研发资金投入，全年创新工作取得成效209项，研发项目75个，投入资金2.98亿元，获授权专利129项，省重大专项“智能采掘技术”顺利完成、“井下5G网络机器人巡检项目”通过验收，所有矿井全

部接入能源专网，智慧电厂建设持续推进。加快推动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全面实施煤矿智能化转型升级改造和智慧电厂建设。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公司已建成省级智能化煤矿高级 6 个、中级 2 个，煤矿采煤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100%、掘进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5%以上。建成新光电厂、普定电厂两座三维可视化、少人值守、智能运维、智慧决策的智慧化电厂。公司安全风险、劳动强度、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逐步得以提升，推动公司实现安全、高效、智能发展。

2026 年，公司将坚持守正创新、先立后破，强化创新驱动增势赋能，坚持聚焦安全生产、煤电清洁高效利用、新能源融合、智能化运维等方向，大力推进煤矿智能化、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新能源光功率预测技术、巷道支护与卸压技术、瓦斯抽采、智慧电厂、煤矸石填沟造地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持续深化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三、坚持规范运作，促进合规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管理、高效运作、风险可控、科学发展”的治理理念，坚持把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促进合规管理提升。

一是坚持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重大事项公司党委前置研究讨论程序，严格审查议案、确保议案质量，依法依规筹备、组织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和独立客观作用，各治理主体有序运行、规范运作。2025 年，公司召开股东会 2 次、审议通过议案 19 项，召开董事会 13 次、审议通过议案 57 项，董事会 5 个专门委员会共计召开会议 21 次、审议通过议案 38 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 次、审议通过议案 5 项，召开监事会 3 次、审议通过议案 18 项。各治理主体会议决议均得到有效落实，

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障。

二是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持续完善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优化公司治理结构。2025年，公司始终把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及时修订《公司章程》，依法依规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会、董事会等治理主体运作，细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优化各专门委员会运行机制。全年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23项。公司治理结构、治理制度进一步优化，增强了公司规范运作的组织保障、制度保障，公司治理水平和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是强化合规管理，防范运营风险。坚持依法治企、法治护企、法治兴企的治企理念，法治意识、合规意识持续深化，法治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向好，合规管理持续深入，建立合同管理、法律监督、案件办理全链条风险管理机制。聚焦投资、环保、资金、稳定等各领域，持续夯实风险防控基础，强化能力作风，融洽银企地企沟通关系，及时研判、及时化解风险隐患，营造了平稳有序的发展环境。

2026年，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变化，持续完善治理体系、优化治理结构，建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公司薪酬管理体系，修订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持续提升“关键少数”的合规履职意识与能力，强化“两会一层”规范运作，切实提升决策质量和执行效率，促进公司治理水平和能力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始终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理念，坚持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策略。2001年公司上市以来，始终坚持尊重投资者、积极回报

投资者理念，持续保持较高比例现金分红，不断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利润分配权。2001年度至2024年度，公司已连续24年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累计派发现金红利达102亿元，年均现金分红比例达65%。2025年8月，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8,586.50万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2.44%。

2024年12月——2025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能源集团”）实施增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1,783.35万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83%，累计增持金额8,555.89万元（不含交易费），合计持股97,888.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60%。贵州能源集团实施增持计划，对稳定公司股价、增强投资者信心、改善市场预期起到了重要作用。

2026年，公司将持续强化回报股东意识、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理念，坚持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策略，决定继续以现金分红方式加强对投资者的回报，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146,624,8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0元人民币（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12,879.75万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9.09%。该现金分红方案将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增强市场认同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修订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依法依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的认同感。

一是始终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依法依规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依法依规编制并公开披露各类信息 109 次，其中定期报告 4 次、临时公告 57 次、其他 48 次，编制并发布公司首份社会责任报告，及时向资本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等内在投资价值，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二是持续完善多渠道多层次的投资者沟通交流机制，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与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通过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平台、电话会、策略会、路演、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真诚地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及时坦诚回复投资者问询，耐心倾听投资者建议，主动传递公司投资价值。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召开业绩说明会 4 次、回复投资者提问 50 个，面对面现场交流 4 场次，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32 个，通过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内在投资价值、经营发展理念，使投资者更加直观地了解公司、感受公司企业文化，增强投资者认同感，提升投资者信心。

2026 年，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畅通信息沟通渠道，虚心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积极向各类投资者传递公司内在价值和投资价值。

六、其他事宜

公司将认真落实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持续评估本方案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应对外部市场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风险挑战和发展机遇，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坚持以安全环保为底线，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改革和创新双轮驱动，坚持聚焦煤电主业，深入践行“煤电一体化、煤电与新能源融合发展”战略，以

超前主动、求实创新精神，推动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综合经济效益和抗风险能力，以更为规范的公司治理、更好的业绩表现，为股东及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多价值和回报。

公司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关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